

她 · 阅读

走 过 忘 川 就 会 忘 掉 尘 世 中 的 一 切 ，

可 是 现 实 中 的 忘

川 在 哪 里 呢 ？ 别

忘 了 ， 河 两 岸 是

生 命 之 树 ， 所 产

果 实 有 十 二 种 ， 月 月 结 果 ， 树 叶 可 治 万

邦 之 疾 。 与 其 一 味 回 忆 往 事 ， 不 如 勇 敢

创 造 未 来 。 你 只

想 找 到 忘 川 ， 为

徐小斌著

什 么 不 去 找 生 命 之 树 中 的 叶 子 呢 ？

T23
1247.7
1534
16

她·阅读

别人·花瓣

徐小斌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别人·花瓣/徐小斌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
2009. 12

ISBN 978 - 7 - 5039 - 4067 - 5

I. 别… II. 徐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 7 √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28383 号

别人·花瓣

著 者 徐小斌

责任编辑 潘 艳

责任校对 张 莉

装帧设计 杨林青 刘玲子

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
网 址 www.whyscbs.com

电子邮箱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 64813345 64813346 (总编室)

(010) 64813384 64813385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

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10.125

字 数 20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39 - 4067 - 5

定 价 25.00 元

版权所有、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，随时调换。

目	录	
001	别人	
101	做绢人的孔师母	
134	河两岸是生命之树	
241	吉耶美与埃耶梅	
296	过门儿	
308	花瓣	

别人

——别人就是别人——

1

谁也说不清这副塔罗牌是如何到她手中的，包括她自己。她只是很喜欢它。喜欢它鲜艳的色彩和诡谲的图案。那些战车、女巫、飞翔着的怪兽、半裸与全裸的美女，以及国王、王后、女皇与高居于他们头顶之上的教皇、女教皇……个个都描绘得那么真实而又虚妄，那么栩栩如生而又荒诞不经，她不知造物主是如何把这两极捏在一起的，它们随时有分裂的可能，就像她的左半脑和右半脑，一半是倒吊着的义人，而另一半是女教皇。

她试着用温热但是干燥的手指去抚摸它们，她要它们属于自己，而不再属于任何别人。她相信它们是有灵魂的，恰如自己有灵

魂一样。她坚信世界上的绝大多数人并没有“灵魂”这种玩意儿，他们既无前生又无来世，在此生折腾够了，一次性消费，然后化为尘土。物质不灭，这些尘埃总是停留在大气层里，污染和毒化着那些有灵魂、有着前生与来世的人。

关于女教皇的传说，似乎可以追溯到十三世纪，当时一个叫做马丁·波罗纳斯的人写了关于女教皇琼的传说。传说一个女扮男装、化名约翰·安格鲁斯的女人，在教皇利奥四世死后成为教皇，但两年过去，被发现怀了身孕，于是被揭穿。然而这个传说却盛行不衰。后来女教皇的身份慢慢与罗马女神朱诺、希腊天后赫拉连在了一起，在十八世纪的法国纸牌上，女教皇曾经是戴着孔雀的朱诺；而沃斯牌上，女教皇头戴三重冠冕，左手拿着圣彼得的钥匙，右手持一本书，令人惊讶的是书的封面竟然是中国的太极图！女教皇的镶着钻石的宝座是一只有翼的狮子，而冠顶则是一轮新月。到了韦斯牌年间，这张牌的异教徒性质更加浓郁：一个女人端坐在圣殿的门槛上，身旁两侧的柱子一红一白，头戴教皇冠冕，而新月却被踩到了脚下，女教皇半裸着，一只乳房上挂着太阳十字架，手持权杖，腿上则放着一本打开的书，书上“TORA”一词清晰可辨，那便是希伯来语“法律”一词的音译。噢，毫无疑问这是塔罗牌中很重要的一张牌！

她喜欢女教皇手中那根闪闪发光的权杖，那婀娜到有些夸张的身姿——那也是她在穿衣镜中无数次自窥过的，尽管没有那么夸张，但她的确曾经在并不出众的容貌背后藏着一个美丽的身体，如同曹雪芹之形容宝钗——丰若有肌柔若无骨，她无数次自我欣赏自己的胴体，却并不懂得如何利用它，她过于爱自己的身体，过于追求完美了，以致她终于成了一个老姑娘。

这个叫做何小船的老姑娘，这时在自己杂乱无章的房间里，嘴里叼着一棵烟，抚摸着那副来路不明的塔罗牌。她发现牌的背面是密密的纹路，那些纹路让她想起指纹，如同水一般柔软，刀刃一般锋利，在冥顽不变的深处，似乎可以窥见深深浅浅的足印，沿着那些交错的溪流河道纠缠不清，在它们的末端，渗透着神秘黑色的穹窿，让人想起末日审判的场景。

因此，现在镜中出现的，只能是个被岁月淘洗过的、留有浓重的沧桑痕迹的、发胖的、牙齿被熏黑的，甚至有几丝白发的老姑娘。

2

与一个老姑娘住邻居，实在是讨厌得很。他自从升迁之后，单位分给他一套二百来平方米的房子，就听见妻不断在耳边唠叨，真倒霉，和一个老姑娘住邻居。

妻什么都好，就是爱叨叨，一件小事可以反复说上几十遍，但是他能够做到充耳不闻。他出生于一个干部家庭，他的父亲给一位大人物做过秘书，本来可以有机会成为高干的，而实际上也确实做过一阵子十一级以上的干部，但还没等到“文革”就被贬黜了。然后又是几起几落。他的命运自然也随着家庭的沉浮而沉浮。父亲被贬到西北局的时候他小学还没毕业，中学没怎么上就去插队，他的确有点傻乎乎苦干的劲头，没多久就做了公社团委书记，在他从小就耳濡目染的道德经中，包罗万象，却惟独没有爱情这个字眼。

高考制度改革后的第二年，他考回京城。其时老父也携老母返京——因为老父的问题也得到了昭雪，只不过不是彻底的昭雪，还

留了个尾巴，于是老父的笑容背后也留了个尾巴。他继承了老父的沉默。他用沉默和苦干来面对这个世界，这两招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还真灵，大学毕业后他便分到了某部委，之后一路升迁，威望颇高，过去觉得他不起眼的姑娘们都倒抽一口凉气：照他这个升法，将来前途难以限量。只是悔之晚矣，他那时早已完婚，妻便是在一家软性刊物工作的郎华。

郎华是朋友介绍的，那时他已年满三十，此前，他竟然没有谈过恋爱。他身体健康品行端正身材极佳，可以说是相貌堂堂，而且在他的领域中堪称才华横溢。郎华对他没有恋爱前科一事半信半疑，她盯着他，用疑惑的声音问：“就算你没动过心，难道别的女人也没对你动过心？”他怔了怔，举例说：“这我就真的不知道了。大学期间倒是有个女同学，帮我打过饭。”“帮你打饭？难道你自己不会做饭？”妻的眉头皱得跟老虎脑门儿上的王字似的。

“不，你不知道那时候，食堂还分甲菜乙菜呢，甲菜有肉乙菜没肉，我因为想多看看书，懒得去食堂排队，结果就总是吃不到肉，有天那个女同学专门买了碗肉给我，我不知什么意思，就把那碗肉退给她了。”

“天哪，你把那碗肉退给她了？当着别人的面？”

“是啊。当时我没想那么多，”他仍然用那种不紧不慢的口气，“我就是不想欠别人的，何况，我也并不想吃肉。”

“呵……”妻的嘴张得像一口深不可测的隧洞。自此她踏实了，她觉得自己嫁了个金不换的老公。

3

何小船从事着一种照别人看来是奇怪的工作——电脑游戏设

计。但她自己乐此不疲。

很久以来，大概从少女时代便开始了吧——她的身体内部同时潜伏着两个人：天使与恶魔。每个人的心里可能都同时潜伏着同样的两个人，但人家都能自我调整到和平共处，她却相反，她身体内部的两个人经常在恶斗——她对这两人的喜爱同样强烈，于是唯美与邪恶便同时出现在她身上，令她两极分裂。在貌似温和的外表下，她常常担心她会精神分裂，但有时也想，用不着那么自作多情，说不定还没等到分裂就痴呆了呢，最近她明显地感觉到，脑细胞在慢慢退化，已经远远不如年轻时那般耳聪目明了。

于是她硬挺着，全身都在紧张着。每个细胞上升或者滑落的瞬间都在影响着她的心境。她迅速衰老，每逢看到熟人便自惭形秽无地自容，堆起一脸谁都看得出的虚假笑容。IT 行业的诞生救了她的命。她迅速爱上了电脑游戏，尽管双目从 1.5 变成了 0.1，但是她的两极终于融入了一种虚拟世界的两极之中，她爱这个虚拟世界，它使她心安。起码这样可以暂时与她憎恨的现实世界告别，并且以天才、高傲、前卫的姿态，堂而皇之地埋伏在行业的功能圈里。

夜深人静之时，她总是打开电脑，那是她进入神秘通道的一面魔镜。阵阵凉风袭来，她打着冷战，披上一件泛着肉桂和豆蔻气息的旧衬衣。屏幕上，一个手持权杖的女教皇出现了，按照塔罗教义，正置的女教皇代表宁静与知性，清澈的洞察力与先见之明，是独立自主的女性，在爱情方面将会有一段触及心灵的恋情；而倒置的则代表诡异、猜疑、冷漠和迟缓，还有自我封闭，神经质、晚婚或者独身主义，没有结果的单相思，它似乎暗示着应当结束离群索居的生活，走出去，也因而能找到新的工作与伴侣。

她突然想起，她并没有装有关软件，在 3D 及 PHOTOSHOP 文

库中，还并没有这样的设计与典藏，她有点吃惊，但仅仅是有点。在这样的黑夜中，她明白什么都可能发生。

女教皇的眼睛在黑夜里渐渐亮了起来，颜色就像蓝色的萤火虫一样美丽。她沉思良久的眼睛突然抬起来，点起一棵烟，与屏幕中那耀眼的蓝色对视。

4

郎华的担心渐渐化为乌有。

已经搬来几个月了，他们夫妇和对门儿的那个老姑娘只见过两次，瞧见的还是背影。有一次是他们散步回来，看见她正用钥匙开启自己的房门，她显得手忙脚乱，手上拎着一大堆东西，她笨拙地把那堆东西扔在地上，然后笨拙地把钥匙插进锁眼，好像是第一次使用这钥匙，或者像是在开别人家的门，何况她的背影一点不漂亮：一个毫无特色毫无修饰的中年妇女——郎华释然了。

还有一次是在电梯里，他们几乎是同时上的电梯。然而老姑娘很快就背转身，面对电梯的角落，把一个大后背亮给他们。郎华上下打量她半天，没有任何反应，最后大家只好望天。出电梯的时候，老姑娘侧着发胖的身子，竟溜得比兔子还快。这倒把郎华作为女人的好奇心给勾出来了，有好几回，郎华竟想主动去敲她家的门，以送报纸或者别的什么名义，但最终还是忍住了。

然而事情发生了变化。

那天他加班回来已经很晚了，在街心花园处，他第一次见到了她——对门儿那个老姑娘的正面，也就是说，他第一次在真正意义上目睹了她的芳容，她当时似乎正陷入冥想之中，对于他的靠近茫

然无知。他趁势细细打量着她——啊，这是一张多么熟悉的脸啊！他回忆着，这张脸已经失去了回忆之外的任何意义，回忆载着他一直进入电梯，电梯工惊愕地看着他呆滞的脸，从一层到十五层，在十三层的时候，他凝固的眼珠动了一下，又一下，接着嘴里咕噜了一句什么。

他呆滞的表情直到见到儿子之后才有所缓解。他的儿子刚上幼儿园。他要孩子很晚。他对别人说本来是不想要孩子的。但实际上，是他的妻一直没有怀上。妻对他说，是因为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太少了。

妻也是大学毕业，在学校功课还不错，也是爱处处占尖儿的人。可是因为身体太弱的缘故，一直拔不了尖儿。也曾为要孩子的事求过签，但卦签上说她“身弱不胜财，身弱不胜子”，她悲切切地回来，却硬是把眼泪吞进肚子里，一脸泰然地对丈夫说：“算卦的说了，怀不上孕，完全是你的问题。”

于是他愈加诚惶诚恐，除了妻之外，他的确没有任何参照系，她说什么，他就信什么。他常常出差，几乎长年在外，这么一来，妻就有了怨他的更充足的理由，他也就有了对妻的更深的歉疚。

妻要的就是这歉疚。她心里很清楚，怀不上完全是她自己的问题，她属于很薄的那种女人，有一个十分贫瘠而薄弱的子宫，那子宫若是摘下来放在阳光下，可以被轻易地穿透，上面的经络血脉粘连着，宫壁薄得像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那种皱纹纸。

妻很为自己的贫弱发愁。

直到很久以后，他们才有了一个孩子，一个瘦弱的、先天不足的孩子。

5

他本属于那种沾枕头就着的人，他循规蹈矩的心里从来不存妄念，就像一片蓝天。不，是白夜，与其用蓝天形容不如用白夜形容，蓝天还能有几丝白云，一缕清风，而白夜，是虚妄的白昼，可疑的夜晚，白夜有一种蒙蔽双眼和麻痹神经的作用，浑浑噩噩的、不透明的质感掩盖了一切，也许，一切正在发育和酝酿的过程中。

但是在今天，白夜没有出现，他睁着眼睛穿透黑暗，穿透三十多年前的时光隧道，清晰地看见了一个奇怪的场景：在一个布置简陋的大房子里，有四五个戴红领巾的小孩子。有一个孩子正对着他，那孩子有两道浓眉，高鼻梁，薄嘴唇，还有凹进去的牙齿和凸起来的下巴，那是他自己。是他十岁时候的样子，那是他父亲调西北局的前一年，他还在北京上小学。当时他正专注地听着一个女孩子讲解航模，——那时少年宫的航模小组就像今天的QQ一样时髦，那女孩子边讲边示范，把做好的航模零件一件件拆开来，又组装好。他眼睛不眨地盯着她的手，她的手胖乎乎的，有五个圆圆的小肉坑，她长他两岁，按照现在的说法，那时她是他心目中的偶像。

是的，当时他觉得她高不可攀。她是少年宫航模组长。在他眼里她很好看，还没消退的婴儿肥使她看起来像个大娃娃。她说起话来永远故作严肃，那是那个年代的好女孩的标志之一，那种做出来的严肃也让他觉得是一种气质，神圣不可侵犯的气质。糟糕的是，他不能靠近她，稍稍近一点，他就会闻见一股香气，当然是她身上发出来的，那个年代的香气很简单，因为既没有香水更没有香精，

顶多是香胰子的味儿，可她的身上是一种无法辨认的香气，那种香气笼罩了他整个的童年。

现在想起来，或许他后来在爱情方面毫无建树，似乎与她有着直接的关系。

但是刚才在花园中他分明看见了她——那分明是她！尽管已经过了三十多年！她老了，真的老了。变化很大，依旧胖胖的，但再不是那种好看的婴儿肥，而是老女人那种不可救药的胖，黑暗为她掩盖了那些细碎的皱纹，但是掩盖不住她微微隆起的肚子和不再明亮的目光，那双眼睛岂止是不再明亮，简直就是混沌！而且，似乎还藏着一缕阴霾。但不管怎样，这就是她。他呆呆地看着她，看了好一会儿，直到她觉察到，他才发现自己失态了。他慌张地点了一下头，掉头而去。

他很快权衡了一下自己与对方的现实情况，然后很快做出了一个决定：回避。装作根本没认出来，什么也没发生。以他现在的身份，真的是惹不起麻烦的。而且从她目光的回馈中，他看到的只是一片茫然，显然，她没有认出他来，恰如三十年前他们一起做航模的时候，虽然她是他的偶像，而在她的眼里，他却始终是个今天见了，明天就忘了的小男孩。

6

她在摆牌。这种塔罗算法很是麻烦，她要把二十二张主牌从那一大堆牌中挑出来，然后，用冥想的办法把它们分为三堆，再然后是洗牌，她要把一大堆牌平放在铺着纯棉布的桌子上——那桌布一定要是纯棉的！然后用双手按照顺时针方向，把那些牌洗成一个个

不规则的扇面，从那些美丽得近乎恐怖的扇面里，她拣出一张命牌，扣住。

然后她想，这时窗外的树一定被月光漂白了。万籁俱寂，她听得见时钟的滴答声，她知道她永远留不住时间，就像时间留不住她一样。

她就像是个患了癌症的病人，狠狠地吸烟，大口地喝酒，似乎唯其如此才能填满她空荡荡的心似的。她拽开窗帘，因为用力过猛而撕开了一小条，露出了稀薄的经纬线，是的，窗帘该换了，所有的东西都该换了，但是房东似乎并没有这个打算。她想她一定要努力工作，挣一幢属于自己的房子，哪怕是很小的小户型，她要用塔罗牌来布置她的新房，买来那种迷幻色彩的壁纸，然后在上面画上女教皇的权杖、小丑的鼻子、义人的上吊绳和恋人身后的花园，还有遥远苍穹下那弯神秘的狰狞的月亮——她的房间，将和所有人都不一样！

对面的树真的被月光漂白了，她忽然想，不知住到那棵树上是什么滋味，她想如果能够住到那棵树上，她就一定要和那些鸟交往，为它们提供精致的巢，然后再吃几只鸟蛋，在开花的季节，那棵树一定会开满花，她会把自己沐浴在花香里，或者，干脆她自己就变成一棵树，开满香花的树，那香气一定会招来很多很多的飞鸟，供她从容挑选。

她这么想着，便开始设计一个关于树与鸟的游戏。她很快发现这二者的不平等：树是静止的，而鸟是流动的，主动权都在鸟那边，只有当许多鸟争相谄媚树的时候，树才是主动的，而仅仅一瞬间，便可以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：满树的鸟都一哄而散，树无法追赶它们，只能望洋兴叹。

无论他下了多大的决心，当他看见她拎着大包小包从出租车上下来，步履蹒跚地走向楼门口的时候，出于善良的天性，他不能阻止自己去帮助她，他帮她接过食品袋，开始是一只，后来是全部，她竟然也没怎么推辞，嘴里说着谢谢，就半推半就地松了手。

在门口，他听见她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：“进来坐坐吗？”明明是习惯性的客套，他却鬼使神差般地接受了。

他进了门，看见这个一室一厅的家，装修简单，到处都是凌乱的设计图。最醒目的是挂在墙上的那一幅，正对画面的是一位少女，燃烧的红头发和清冷的面孔构成一种奇异的对比。身体像青白的瓷一般虚假。少女面前摆着五颜六色各式各样的酒杯，而身后有一扇门正慢慢洞开，那门用金色和草绿色装饰得十分华丽，衬托出站立在门边那个神秘女人的银光灿烂的皮肤。那女人正在走向这个生日晚宴，却无意理睬红头发的少女。那也许正是死神的化身。而少女给了她一个僵直而冷漠的背影。可以看出少女不欢迎任何人，包括死神本身。她面前的酒便是与死神抗争的最后武器。整个画面一片死寂，仿佛被一种万古不变的浓稠静谧统治着，因此给人带来一种莫名的恐惧。

但是更令人恐惧的是那个老姑娘本身。她淹没在自己的设计图中，让他觉得，她似乎也成为了那些古怪设计的一部分——她似乎就坐在那个死神的晚宴前，顶着一头乱糟糟的头发，有一半从左颊垂下来，盖住了半张脸，盖得很笨拙，脸不仅没有显得窄小，反而让人看了更加难受，特别是嘴巴上斜叼着的那根烟，就像是万圣节

上被插了一根秫秸棒的稻草人，要多难看有多难看。男人可以接受不好看却能干清爽的女人，但绝对不能接受一个不好看而又显得笨拙、邋遢，混沌的目光中还透着傲岸的女人，何况这女人还很胖。

不过他还没来得及难受，就已经听见对方说了一句话，这句话如同晴天霹雳般把他惊呆了。

“任远航是吧？那天我回来想了半天才想起来。”

是的是的，那时他就叫这个名字，尽管他后来随着父亲的官复原职改了名字，但任远航这个名字毕竟在他的户口簿上呆了差不多二十年。人是多么健忘啊，假如她不提，他差不多已经把这名字给忘了。

他莫名地兴奋起来：“是啊，任远航，我那会儿就叫任远航。”

“那会儿是什么意思？你现在改名儿了？”

“对。我父亲平反之后，我就……”

“你父亲？好像过去当过一位大人物的秘书……”

“对，你还记得？”他继续笼罩在那种莫名的兴奋之中，“那你后来……”

“我留北京了。在工厂。”

“那比我幸运。我十六岁就插队去了，插了七年。”

“在插队的地方考的大学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什么专业？”

“政教。你呢？”

“我没考上。”她撩了一下头发，“电脑设计是自学的。”

他有点惊讶。灯光下看她胖乎乎的脸，笑眯眯的，他几乎产生了错觉，似乎还是在童年时代，她什么也没变，只不过大了一号，

按比例。

就在这时，他闻见了她身上那种奇异的香，这样一个不好看的、邋遢的、笨拙又傲慢得让人难以忍受的女人，竟有着这样一种香气，那香气绝不来自香水或者其他什么人工的香料，那是一种非人间的香气，他竟有些迷惑，难道那从童年一直传承下来的香气是幻觉么？这样的香气怎么会藏在这样一个女人的身体里，而且藏得这么长久。

那天他们聊到很晚。当她送他到门口，关上门的时候，他不知怎么突然一下子感到怅然若失。好像一不留神把什么东西落在了里面，他本能地举起手想敲门，又急忙把手放下了。

8

几天之后，他得到一个特殊的使命，让他去遥远的 H 城接手一份报纸，当然，是他的工作系统的报纸。他立即就走了，没有告别。他一贯如此，一贯被认为是个事业心超强的工作狂。不过从他的妻子角度来看，这是一种自私。她受不了。去遥远的 H 城，在她看来是天大的事，可他却一声不响地走了。一周之后才来了个报平安的电话，若无其事。妻早就觉得，她的这位老公不是个正常人，他们之间常常为此发生龃龉，败北的永远是她。在其他方面傻乎乎的老公在牵涉到事业、工作问题的时候，可以说是寸步不让，久了，她也就投降了。但这一次的离去，让她格外恼火。赌气似的，她下了班在外面吃饭，吃的是 78 元一套的日式套餐——他答应了好几回要请她又没兑现的。平时她哪舍得花这个钱，如今狠狠地吃着金枪鱼刺身，心里想着，让你走！这么好的金枪鱼你就吃不上，